

# 采购需求书（工程监理）



	类别	内容
1	名称	海山镇坂上村至美宅村沿线人居环境整治及风貌提升项目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饶平县海山镇人民政府 地址：饶平县海山镇 联系电话：余扬扬 联系人：07688213147
3	中介服务名称	海山镇坂上村至美宅村沿线人居环境整治及风貌提升项目（工程监理）。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具备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 2、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5	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	1、服务内容：主要建设内容为拟对海山镇坂上村至美宅村沿线进行人居环境整治及风貌提升，主要包括清除杂草灌木，表土；新建人行步道，花圃、沿线微地形景观改造提升，设置景观标识，配套绿化及“三线”整治。 2、服务要求：协助业主开展项目监理工作。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提供服务的地点（饶平县海山镇）。 2. 提供服务的方式：按双方合同约定。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确定下浮率。

		3. 计价标准：按照发改价格【2007】670 文中规定的收费标准
8	服务时间	以合同约定为准。
9	验收	<p>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等。</p> <p>2. 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p> <p>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p> <p>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整改至为业主满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p>
1 0	结算方式	具体于合同中予以明确
1 1	违约责任	具体于合同中予以明确
1 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p>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p> <p>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同意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p>
1 3	备注	无